



首页 > 公开 > 政策解读

图说：安全监管总局机关信息公开办法

2014-04-08 09:08

来源：中国安全生产网

字体：【大中小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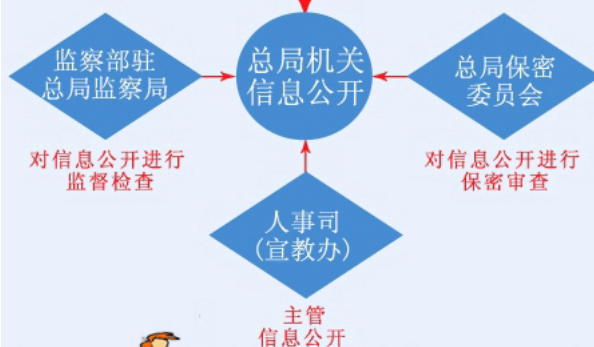
 打印

图说： 安监总局机关 信息公开办法

编者按：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《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要求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。安监总局4月1日发布《总局机关信息公开办法》，做好信息公开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责任分工

《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部门信息公开办法》
(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6号)



公开方式

安监总局政府网站



主动公开

申请公开

申请

程序

一事一申请原则

填写提交
《信息公开申请表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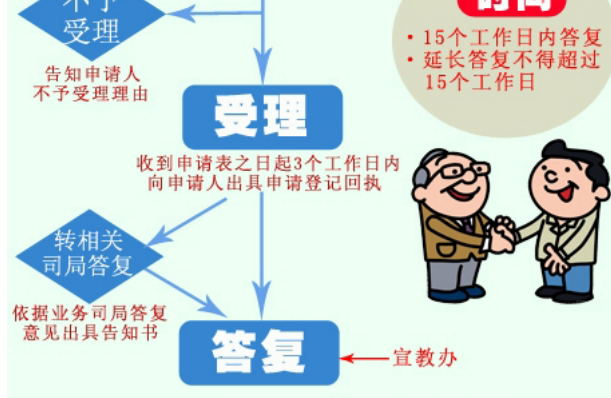


审查

宣教办

不予

时间

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面

责任编辑：网站管理员

网站地图 | 联系我们

主办单位：应急管理部

京ICP备18056520号-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



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



官方微信



官方微博